

劉家老屋

张仲秋 著

一栋老屋，一群居民，一座城镇，一个时代。
老屋随时代兴衰，居民因命运变迁。
一段小城百姓的平凡故事，一幅已往岁月的风情画卷。

大众文艺出版社

墨家老屋

张仲秋 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刘家老屋 / 张仲秋著.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2011.12

ISBN 978-7-80240-884-5

I. ①刘… II. ①张…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35217号

书 名 刘家老屋

著 者 张仲秋

责任编辑 俞 杰

装帧设计 崔晓华

出版发行 大众文艺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65060478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10号 邮编100125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20

字 数 336千

版 次 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6.00元

小·引

刘家老屋要拆了。

一大早，刘家老屋前就拉起了警戒线，国土、公安、城管，甚至消防、检察、法院、120等一大批穿制服戴头盔的人就整队赶到了现场。十多台挖掘机、铲车排成一列，数十位民工手持各种工具紧随其后，只待指挥人员一声令下，有着一百多年历史的刘家老屋顷刻间就会化成一片瓦砾。

这是山城浏阳旧城改造的延续。随着城市建设的发展，继拆了梅花巷、胡家巷、黎家大屋等老城建筑，建成新的梅花小区之后，拆除刘家老屋主要是为了拉通东西方向的圭斋路。

拆除行动还未开始前，现场还来了很多围观的群众。他们不是来阻工的，也不是来上访的，更不是来看热闹的。他们之中的大部分人原来都是刘家老屋的居民，在那里居住生活了几十年甚至是一辈子。改革开放后，随着经济条件的好转，他们之中的很多人陆陆续续地搬出了刘家老屋，或是住到了城东新村、严家冲等安置区里，或是在才常广场、碧景湾等地买了商品房，或是自己买地建了新房。但现在听说刘家老屋要拆了，他们都怀着一种依依不舍的心情，来看刘家老屋最后一眼，来为刘家老屋的永久消逝而饯行……

浏阳县位于湖南省东部，老城区有东门西门北门南门之分，虽然没有具体的城墙为界，但城区四向分明，各有起止。城外分东南西北四乡，乡乡风俗有异，各处语音不同。在浏阳的东南西北四乡中，北乡人素以勤劳著称。

话说有北乡人刘氏，祖上以纺纱织布为业，慢慢地把生意做大了。至晚清年间，由于兵荒马乱，有一次从江南调进的一批棉纱中，竟意外地发现其中夹隐了不少金条银元。因是兵荒马乱的年月，虽然也一直诚信经营，但从天而降的意外之财还是让刘氏人家动了贪财之念。因为贪了不义之财，害怕人家找上门来发生纠葛，于是变卖北乡所有家产，携来历不明的金条银元，举家迁往浏阳县城。

刘氏人家到了浏阳县城里后，转了几圈都没有找到合适的地方。最后不得不请来当地最有名气的地仙看了风水，选择离文庙不远的地方，购地几亩，经两年苦心经营，建成三进两院大小几十间的刘家大屋。虽仍以纺纱织布为业，生意却日见衰微。风水先生看地时说得天花乱坠的风水宝地，对刘家产业的发展和家运的中兴没有起到半点作用。相反，至民国年间，刘家是生意日见惨淡，人丁家畜不旺，家道衰微中落。当时已是刘家掌门人的刘善达，则一直暗自悔恨家人不该贪了那不义之财，总认为做得好好的生意落得现在这样一个结局，肯定是遭了报应。虽然刘善达并不甘心家道就此中落，但在苦撑了几年之后仍不见好转，也就只能自怨自艾自认倒霉了。到解放初期，终因积劳成疾一病不起。临咽气前，他把所有的子女都叫到跟前，悔恨交加地告诫他们：不义之财不能贪，亏心之事不能做，要诚信经营，要勤奋做事，要忠实做人。

当然，刘家的衰落是否真的与刘家人贪了不义之财有关，也就不得而知了。但街坊邻居们最爱说的还是“穷不过三代，富不过三代”那句话。因为他们看多了“穷则思变”和“奢侈败家”的例子。

新中国成立后，刘家被划为破产资本家，刘家大屋也由政府没收，除留给刘家人自己居住的两间房子外，其余的都分给城区的贫民居住，林林总总一共住了十几户人家。

刘家大屋是一座典型的江南风格的民间建筑。青砖到栋的马头墙显得端庄而清秀。正面是斗拱飞檐的造型，门前摆着一对威武雄壮的石狮子。门庭高大气派，厚重的木门足有三寸厚，而且门臼结实。一般的细伢子不

但关门不动，而且连上面的门闩都摸不到。也就是说，要开启关闭刘家大屋的进出之门，非刘家的大人们不可。其安全性由此可见一斑。进了大门便是一个轿厅，两边是佣人住的杂房。从轿厅出来是一个院子。中间有鹅卵石铺成的甬道通向中厅。院子的左边种了一棵葡萄，枝叶藤蔓爬满了一墙。右边有一棵紫薇，一到夏季就开得姹紫嫣红，要开到初秋才会逐渐凋谢。中厅是刘家大屋的正厅。中间有供奉祖先的神龛，下面摆了太师椅。两边和楼上是主人及子女的卧室，书房，客房等。从中厅的侧门出去就是后院。后院有一个花坛，里面种了天竺、女贞、茶梅、含笑，还有杜鹃、茉莉和月季。后厅实际上就是一个车间，是刘家请人纺纱织布的地方。生意好的时候曾有几十人在这里生产加工。后来生意不行了，就成了一栋杂屋，放些废弃不用的设备和杂物。

到解放时，刘家还有子嗣五人。长子梅松因为考取了军校，幸运地成为了北京某部队的一位军官。长女梅樱则在解放前就嫁给了一富裕人家。老三梅桦因为患有猪婆疯（即癫痫病），在一次发病时口吐白沫，把自己的舌头都咬断了，最后不治身亡。只有年幼的老四梅柳和老五梅桂在母亲的庇护下还住在刘家大屋里，成了刘家大屋的传承之人。

至此，风光不再的刘家大屋也就慢慢地演变成了现在的刘家老屋。

二

据说邹婆婆是最早搬进刘家老屋的。她高挑儿的身材，清瘦的脸上皱得像条苦瓜，一双腿柳柳秀秀的，是刘家老屋唯一一个扎过细脚的婆婆子。别看她住在楼上，又是三寸金莲，但上楼下楼走起来咚咚直响。至于她老倌是做什么的，又是什么时候去世的，刘家老屋的人无人知晓。只晓得她老倌很早就不在，是守寡把女儿霏雯带大的。寂寞的生活不但没有把邹婆婆击垮，硬是让她把一个青篾织成的竹夫人抱得发黄了。

那是一个用青篾编织的圆筒，中间有皮球大小一样的圆孔，是夏天抱着睡觉用来消暑的。但能不能消暑，是不是消暑，只有邹婆婆一个人知道了，因为她已经抱着这个竹夫人睡了几十年。

也许是守寡的人生活不易，邹婆婆一直把女儿霏雯视若掌上明珠，任说媒的做介绍的爬伤了楼梯踏破了门槛，就是舍不得把霏雯嫁了。偏偏那霏雯不但人长得漂亮水灵，而且乖巧听话，无论那些媒婆介绍人把小伙子说得天花乱坠，只要邹婆婆不松口，她就是芳心不动。

其实邹婆婆自己就是做童养媳出身的。她不到十岁就“嫁”到了邹家。十三岁多一点就做了大人。十四岁怀上了第一个孩子，生下来的时候由于接生婆粗心，脐带缠颈造成孩子夭折。当时生的是个男孩，好不容易盼到了邹家的香火，结果却是空喜一场。好在邹婆婆当时正值花季，马上又怀上了。经过十月怀胎，一朝分娩，结果却是个千金。

后来不知道是邹婆婆的老倌去世了，还是一直就没生了，反正到最后邹婆婆就只剩下霏雯这么一个闺女了，眼看着是断了邹家的香火。

霏雯十六岁就出落得水灵灵的，眼白大得像两颗水汪汪的荔枝，乌梅一样黑的眸子晃来晃去的像打流星。尤其是走起路来的时候，两个奶子在衣服里面活蹦乱跳的，不知迷倒过刘家老屋的多少男人。虽然穿的多是北乡家织布衣衫，有的甚至还打着补丁，但那跟邹婆婆如出一辙的身材，常惹得刘家老屋的小伙子死命盯着她看。

每每这个时候，邹婆婆的心里就像打翻了一个五味瓶。让她嫁人吧，心里又舍不得，那可是她一生的依靠。不让她嫁人吧，这么水灵的姑娘养在家又真怕出事。好在霏雯乖巧听话，从不乱来，也从不私自在张三李四家里过夜，这才让邹婆婆多少觉得是个安慰。

转眼间霏雯就满了十八岁了。这天又有人来做了介绍，对象今年二十二岁，是学打铁的，今年正好出师，又正好也姓邹。伢子屋里兄弟多，家庭条件也不好，但人却长得标致。虽然霏雯和伢子见了面后像往常一样没说什么，但这回邹婆婆却有点心动了。

她一边纳着鞋底一边问霏雯：“伢子如何？”

霏雯却羞答答的半天没有吭声。

邹婆婆见女儿一声不吭，就说：“我看你也老大不小的了，我在你这年纪的时候都当妈妈了，再把你关在屋里我也放心不下，还不如把你早点嫁了省事。”

听到这里，霏雯忸忸怩怩地叫了一声“妈！”就把头深深地埋进了怀里。

邹婆婆像摸透了女儿的心思，继续说：“不过有个条件，他们家里不是崽多吗？如果想要我们家的霏雯，那一定是我们邹家招郎！”

话已说到这个份上，霏雯也就无话可说了。

这霏雯哪里知道，邹婆婆其实一直有个心结，那就是她不想断了邹家的香火。以前别人给女儿介绍的对象中，并不是她都不满意，而是少有这样一屋都是伢崽而且又正好也姓邹的。现在这个伢子人也长得标致，家里

又崽多，又学有手艺，把霏雯交给他也就放得下心了。这是她抱着竹夫人睡了几十年的心病所在，她守寡几十年一直在想的都是怎样才不会断了邹家的香火。虽然老天爷注定了她这辈子命里无崽，但她可以通过招郎来续这邹家的香火呀！这样一来不就了了她这一辈子的心愿吗？

三

在刘家老屋的住户中，陈娣驰家也是较早搬进来的。她老倌陈祥和是邮局的退休职员。在一个炎热的夏日里，他和长孙亚林从二楼搬一张竹床下来，一不小心一个倒栽葱摔到了一楼的青砖地上。当时也没怎么出血，还以为他只是发了痧，休息一下就会没事。结果还不到晚上就一命呜呼了。

虽是突遭不幸，晚来失伴，但所有刘家老屋的人都认为，陈娣驰仍是刘家老屋里最有福气的人。

她的大崽陈佳期和媳妇响应国家的号召到新疆支边去了，虽然留下三个孙子孙女亚林亚兰亚奇跟着她，但她是刘家老屋唯一一个每月有汇票（汇款单）来的人。只要听见邮递员在大门口喊：“陈娣驰，有汇票！”满刘家老屋的人都会流露出羡慕的目光。

她的大女陈佳妃和女婿邢文彪也住在刘家老屋，而且住在同一个院子里，只是不在一起生火吃住。但多少还是有了一点照应。

她还有两个女儿在长沙，一个在中山路百货商店当营业员，一个在湘雅医院当医师，都是拿工资的人。

大女陈佳妃的前夫据说是国民党的一位军官，解放前随蒋介石去了台湾。因为战事无常，本也想带着夫人一起走的，结果匆忙之下就把夫人留在了大陆。十几年的国共对抗，丈夫到台湾后也音讯查无，于是改嫁了朝阳理发店的邢文彪。至于是否和前夫办了离婚手续，或者说与邢文彪结婚是否合法，也就不得而知了。

陈娣驰个子不高，但却长得慈眉善目。皮肤看上去虽然缺少了年轻时的水分，但两个曾经诱人的酒窝却依稀可见。虽然和邹婆婆的年龄不相上下，却是一双没有扎过的天足，加上不如邹婆婆高，又是住在一楼，所以走起路来比邹婆婆显得更稳当。

他们一家共住两个房间，虽然挨在一起，但是两张门进出。陈娣驰和孙女亚兰住一间，两个孙子另住一间。受远在新疆的儿子媳妇的托付，她把几个孙子孙女看得宝贝似的，又怕他们学习不认真，成绩上落后了。又

怕他们跟别人学调皮，跟别人打架斗嘴。又怕他们冷了暖了饥了饿了，有个什么三病两痛的。真是操尽了心还生怕远在新疆的儿媳说自己没有帮他们把人带好。

陈娣驰的大女陈佳妃不但人长得比陈娣驰高，而且样子也长得比陈娣驰漂亮，据说年轻的时候还蛮风流。反正是旧社会过来的人，也没有什么手艺特长，是那种吃过青春饭的烟柳巷人。在那种搽脂抹粉的岁月里，陈佳妃认识了那位国民党里的军官。先是逢场作戏的玩玩，后来两人都一冲动就干脆结成了夫妻。也许是在烟柳巷里那样的活儿过于杂乱频繁，也许是有别的什么原因，反正她跟随那位军官多年，也不见肚子里有半点动静。加上又没有随军，总是聚少离多，直到那位军官跑到台湾前，她的肚子里还是空空如也。

自从嫁了邢文彪之后，虽然日子过得相对稳定，但毕竟是青春不再，韶华已逝。加上邢文彪又体弱多病，有盼子之心却无做崽之力，手上的推剪功夫还算不错，但床上功夫却往往勉为其难。因此多少年来，没有孩子成了他们夫妇的一大心病。尽管有哥哥的几个孩子在身边姑姑姑爹地叫个不停，但最终还是解不了他们夫妇的思子之渴。好在都是已近知天命之年的人了，生不生崽也无所谓了，只要夫妻恩爱身体健康，其它的也就听天由命吧！

四

住在上厅里的还有周瑞庭家。他们家与陈娣驰家打对门。周瑞庭的老信叫高功国。高功国不但姓高，人也长得高，而且瘦精精的，一副营养不良的样子。应该说他在大瑶供销社当主任的人，什么买不到什么没吃过。可就是吃了不作肉，老是胖不起来。在那种计划经济时代，他经常能买到各种紧俏物资，在刘家老屋是个有名的能人。

高功国还喜欢开玩笑。刚搬进刘家老屋时，他笑着问陈娣驰：“怎么没看见你家老东呀！”

陈娣驰说：“我老信子姓陈，不是姓东！”陈娣驰还以为他是记性不好。

高功国便哈哈大笑，然后咬着陈娣驰的耳朵悄悄说：“我抱着你你老信就姓陈，我没抱你你老信就姓东！”

偏偏那陈娣驰也不是省油的灯，知道他在拿耳东陈的抱耳傍涮自己，就反问高功国：“你们家老吉也不在呀！”

高功国又哈哈大笑起来，然后又咬着陈娣驰的耳朵悄悄说：“我那堂

客们姓周，不是姓吉！”

陈嫉驰知道他上当了，也凑近高功国，并用双手拥了拥高功国的身子，说：“我围着你你堂客就姓周，我不围你你堂客不就姓吉了吗？”

高功国马上意识到这是陈嫉驰在拿围吉周回敬他的耳东陈，两人便不约而同地哈哈笑了起来，而且这一高一矮一胖一瘦一男一女一大一小的两人笑到一起，确实有点像演相声似的。只是，高功国从此便觉得，陈嫉驰不是一个好惹的人。

周瑞庭家有三个孩子，一男两女。那时候还不会计划生育，又有点重男轻女的思想，周瑞庭生了大女玲玲后，又生了二女玫玫，见还不是个儿子，就又生了一个。这回还算争气，总算是个儿子了，就取名光宗。本来还想生个伢崽叫耀祖的，但那肚子总是不争气，不知怎么像跟她赌气似的，就是生不出来。由于没有节育措施，生孩子像放连珠炮一样，三个孩子像楼梯磴一样挨在一起，每个孩子之间间隔还不到两岁。

周瑞庭当时还是一个家庭妇女，高功国的工资也不高，五个人的嘴巴凑拢来皮撮一样大。孩子都上学了还穿着开裆裤，而且是玲玲穿剩了的衣服就转给玫玫穿，玫玫穿剩了的衣服再转给光宗穿。光宗又偏偏是个伢子，还是个满崽，要他总穿两个姐姐穿旧了的花衣服，真是一百二十个不想。尽管高功国周瑞庭夫妇把这个满崽看得宝贝似的，视若掌上明珠一样，但条件就是条件，那是没有办法改变的事情。吃的方面还可以偏心一点，穿衣就真的没有半点办法了。有时候实在拗不过这个满崽时，周瑞庭就会要高功国在供销社买包煮青回来，把那些花裤子花格子衣煮成青的，这样光宗也就不那么结筋了。

一家人的生活就这么平平淡淡地过着，孩子们也在打打闹闹中慢慢长大。直到周瑞庭在北岭花炮厂找到了一份工作，家庭条件才有点好转。

五

冯绪珍在刘家老屋里算是个有点文化的人。

她父亲冯成阜早年参加过革命，在当时的永和乡苏维埃政府做过文书。他老婆一共生了七个小孩，但真正带成器的却只有三个女儿。因为是从革命的人，所以思想上解放激进，也不重男轻女。他自己虽然整天忙于革命工作，却没有忘记对三个女儿的培养。他把她们都送到乡上的一个开明绅士那里去读私塾，从《四书》、《五经》到《幼学琼林》，从《颜

氏家训》到《增广贤文》，让她们从小就知书达理，学会如何处事为人。不幸的是，大革命失败后，他被党内的叛徒出卖，英勇就义在永和崖上。

丈夫撒手人寰后，冯母带着三个女儿东躲西藏，流落他乡。万般无奈下，只好将满女让一大户人家收为童养媳，将二女过继给炭棚里一户没有子嗣的殷实人家，自己则带着大女继续奔走他乡。

冯绪珍就是那二女。虽是过继去的，但那家人家对她如同亲生，同样视若掌上明珠。继父母家开了一个小餐馆，冯绪珍的任务就是每天早起，到十里八里远的永和或是古港集镇去买肉。虽然还是半大的孩子，但她从未出过半点差错。当然，有时走得累了，或是什么地方不太舒服，难免会有不能按时赶回去的情况。这时，她的继父母就会发人到半路上来接她，或是亲自来接。

乡下的小餐馆其实也是一个社会，常有各色人等在这里扯谈聊天，划拳饮酒。冯绪珍就是在这种鱼龙混杂的社会环境中成长的。她学会了待人接物，学会了察言观色，学会了随机应变，也学会了忍气吞声逆来顺受委曲求全。像她这样一个自幼聪慧逗人喜爱又出落得亭亭玉立的女孩子，本应该是能找个称心如意的郎君的。但命运却跟她开了个不大不小的玩笑。她的前夫虽然人长得英俊潇洒，田里功夫也样样拿得起放得下，但却是个嗜赌如命的人。身上有不得一分钱。只要看见有人赌钱心里就发痒。身上有多少钱就会玩多久，不输个精光就不会收场。身上没钱了还会到处借钱，有时候连高利贷也借。因此在外面到处欠一身的账，每当逢年过节的时候，都会有不三不四的人到家里来讨债要钱还。生第一个孩子的时候，冯绪珍还希望他会有所好转，但直到生了三个孩子都还没有把他改造过来。考虑到青春有限，时光难再，冯绪珍不得不忍痛舍弃，带着三个孩子中唯一的女孩离开了那个让她伤心不已的家。

她本来想一个孩子都不带的。毕竟自己还年轻，还得找一个合适的人家再嫁了，如果是拖儿带女的话，怕人家会嫌弃的。但要她将一个快发育成人的姑娘家交给一个赌徒一样的父亲，她又真是一千个放心不下。于是将心一狠，不顾两个儿子“妈妈妈妈”哭个不停地左拉右扯，拖着女儿媛瑛就离开了。

也许是苍天有眼，她很快就经人介绍嫁给了李映环。正好李映环的妻子病故一年，又没有子嗣，人又老实憨厚，还是牛石乡上的一名干部。两人一见面就都觉得蛮满意，于是就把那婚事定了下来。

那时候结婚也简单，扯个结婚证，把两人的被褥铺盖搬到一起，发

几粒喜糖，再把亲朋好友叫到一起喝一餐喜酒，也就宣告婚姻大事大功告成。

刚刚逃离苦海，又是新婚兴头，还住进了县城的刘家老屋，冯绪珍很快就有喜了。尽管在李家这边是头一胎，但对她来说已经是第四胎了。因此生育对她来说实在是一件很平常的事。把接生娘娘请来后，烧一锅开水，还只把纱布衣衫摆好，她这边解大手一样就“哇”的一声把孩子生下来了。而且又是一个伢子。

俗话说：“矮子矮，会生崽。”冯绪珍虽然个子不高，却接二连三地生三个崽了。那时又没有电话，而且交通不便，喜得贵子都无法在第一时间向李映环报喜讨好。于是只好先派人托了口信，告之母子平安。等到满了月子，才请人借一担箩筐，一头放点行李，一头坐着伢子，走几十里路赶到了牛石乡政府。

李映环在乡政府里见到了头上还扎着手巾的冯绪珍，又见到了自己白白胖胖的儿子，那高兴的心情是自不待言。他跑到食堂里，要大师傅帮忙做了几个赶奶的菜，生怕亏待了自己的老婆，也生怕老婆奶水不足儿子没奶吃。看着娇妻幼儿，李映环是抿着嘴巴笑，脸上像一朵盛开了的花。

晚上三人躺在床上，两口子就仔细琢磨着给儿子取一个好听的名字。李映环说叫“跃进”，冯绪珍就说不如叫“耀辉”，李映环说叫“卫国”，冯绪珍就说不如叫“卫疆”，李映环说叫“益民”，冯绪珍就说不如叫“一鸣”。两个人争来争去，最后还是李映环让步了，给儿子取名叫“一鸣”，取“不鸣则已，一鸣惊人”之意。

在刘家老屋里，冯绪珍先后共生了两个男孩子。加上媛瑛，她一共带着三个孩子一起生活。生第二个孩子文武时，媛瑛还在和亚兰、腊梅她们“跳房子”玩。只听见一阵“哇哇”的婴儿啼哭声和接生娘娘的“生了生了”的报喜声，媛瑛才知道自己又当了一回姐姐。两个弟弟都是她一边读书一边帮着妈妈带大的。特别是到了她读一中的时候，大弟弟一鸣就像个跟屁虫一样，一刻也离不开她。

正好那时一鸣又因为营养不良得了“鸡猫眼”（夜盲症），也经常要跟着姐姐媛瑛出去玩，结果常常是刚说完这里“有水”，他就“嘭”的一声踩湿了鞋子；刚说完这里有坑，他就“扑咚”一声摔到了地上，害得媛瑛是又好气又好笑。

好在妈妈并不怎么责怪她，不然的话真是连出气的地方都没有了。直到知识青年开始上山下乡，媛瑛下放到了大围山林场，她才觉得自己真的

是松了一口气。

六

罗先娘家住在下厅里。那时候喜欢把男人叫先生，把女人叫先娘。罗先娘的真名叫王玉凤，她的男人姓罗，叫罗友德。由于男人不在了，刘家老屋的人都叫她罗先娘。

罗先娘家在刘家老屋里算是比较困难的。老馆子在过苦日子的时候得了水肿病。那时候连饭都没有吃，哪里还有钱去看病。因此不久就去世了，只给罗先娘留下了四个嗷嗷待哺的孩子。一家五口人紧紧巴巴地过日子，常常是吃了上顿没了下顿。

罗先娘自幼家境贫寒，又没有上过学校，是个大字识不了几个的文盲。除了勉强能写自己的名字外，其余的什么都不会。加上又没有正式工作，一直靠在街道上的扫把厂扎扫把维持生计。

好在那时候读书的学费都不贵，两三块钱可以读一学期。像他们家这样特别困难的，学校还可以减免学费。因此几个孩子都进了学校。

大女儿芹妹是穷人生了富贵命，什么事都不想做。书也不会读，做事又不勤快。但人却长得水水灵灵的，还常常三个四个混在一起，让罗先娘操尽了心。

二女儿细妹却跟姐姐芹妹完全相反，是个非常懂事的孩子。她什么事情都做，洗衣浆衫买菜煮饭带弟妹，放假了还到扫把厂去帮妈妈扎扫把。学习成绩也比姐姐芹妹好。

老三是儿子，叫狗伢，却得了先天性的哮喘病。吃了好多单方都不见好转。罗先娘还经常到城关医院去倒药渣烧水给狗伢洗澡，也没有多少作用。因此上十岁的人了，还整天呼哧呼哧地出气不畅。常常是大热天了，罗先娘还要他穿件夹衣，生怕他得了感冒。

满女莲妹是过苦日子的时候生的，先天不足再加上营养不良，而且刚出生不久父亲就去世了，从小缺少父爱，因此长得不成人样。

家里更是家徒四壁，一贫如洗，连一样值钱的东西都没有。几个伢妹子都半大的人了，还像秧蕃薯一样睡在一张床上。

罗先娘本来是把全部的希望都寄托在儿子狗伢身上的，却偏偏哮喘气鼓的做不得好人。

那狗伢虽然身体不怎么好，但调皮却是出了名的。还是在读小学的

时候，他就会把青蛙偷偷放在女同学的抽屉里，等女同学打开抽屉时，便吓得不要命地尖声大叫。上课的时候，他会在教室的门顶上放一只扫把，等老师开门进教室时，那扫把便会准确无误地砸在老师的脑壳上，惹得同学们哄堂大笑。有一个矮个子教物理的女老师，因为拿不到他放在黑板顶上的黑板刷，硬是被气得捂着鼻子哭出声来。没有钱买票看电影，他常常能用假票混进去，却从来没有被发现过。

也许是苦命之人天照应。有一天，一个到刘家老屋倒泔水的老馆子，看见狗伢坐在门槛上气喘吁吁地两眼翻白，便问罗先娘孩子得的什么病。当他听说得的是哮喘病时，便连连说：“哮喘病好治好治！就怕孩子打不得粗，那药确实有点难吃！”

罗先娘听说孩子的病有治，忙问那担泔水的人是什么灵丹妙药。并递过去一杯茴香茶。

老馆子放下竹扁担，接过罗先娘递过来的茶水呷了一口后，说：“这药也易得找，一个青皮水鸭蛋，一只大一点的癞蛤蟆，然后把水鸭蛋塞进癞蛤蟆的肚子里，用湿黄泥巴糊成一团，放在柴灶里烧它七七四十九天，然后把那只鸭蛋吃了，保证你药到病除！”

“真的就这么简单？”罗先娘还有点将信将疑。

“牛皮不是吹的，你先试试看吧！”老馆子说。

后来罗先娘按照老馆子说的一试，果然是药到病除。

待下次那老馆子又来倒泔水时，罗先娘便硬是从牙齿缝里省出两块钱来，打了一个红包封，回那老馆子的情。

那老馆子左推右推推不脱，只好收下了那个包封。但在年底杀了年猪后，却送来了一副洗得干干净净的猪大肠，算是两莫相亏。

七

最不习惯的要算是刘家的老四梅柳和老五梅桂了。父亲已经不在人世了，母亲在陪伴了他们几年后也离开了人世。大哥梅松虽然说得上风光，却远在北京，除了偶尔寄点钱回来给他们姐弟补贴家用外，其它的都是爱莫能助了。大姐梅樱虽然日子过得平淡，却也是拖儿带女的，很少顾得上他们。于是，姐弟俩只好相依为命，顾影自怜。

作为刘家老屋的主人，本来这个只属于他们的地方，一下子涌进来这么多陌生的人家，不仅是打乱了他们平静的生活，而且随着社会地位的变

化，使他们感到了一落千丈的不平。特别是母亲去世后，使他们姐弟俩失去了唯一的依靠。因此，姐弟俩很少和大屋里的人家交往，性格也变得越来越孤僻内向。

倒是大屋里的人们对这姐弟俩充满了同情，不时地帮他们料理起居饮食，嘘寒问暖地表现出无微不至的关爱来。谁家做了好吃的会喊他们一起来吃，以便改善一下他们的伙食。领了外加工也会分一点给他们做，好让他们有点收入。有什么票证发放的时候都会告诉他们一声，或是干脆帮他们领了回来，生怕他们吃了亏似的。

就这样，在大屋里邻居们的帮助下，姐弟俩一天天地熬过来了。由于成分不好，梅柳初中毕业刚满十六岁就插队落户下放到了升平公社的大山里。考虑到自己下放后弟弟梅桂无人照顾，就干脆向街道提出申请，要求全家下放。说是全家下放，其实也就是他们姐弟两人。因为梅桂当时还刚刚进初中，作为知青下放，他还不够年龄。而全家下放是不分年龄大小的，可以是父母带着儿女一家老小到一个指定的公社大队安家落户。只要是家里成分不好的“地、富、反、坏、右”，符合哪一条都够得上全家下放的条件了。

梅柳就是这样带着比自己小一岁多的弟弟梅桂下放到了升平公社的大山沟里。

从浏阳县城到升平公社有八九十里路程。又没有固定的长途班车。只能是先坐小火车到永和，然后再走路或是搭湘林车队拉木材之类的便车进山。梅柳带着弟弟到升平公社去的那天，就是先坐小火车到永和，然后由生产队安排来接他们的张会计联系了一辆手扶拖拉机把他们拉到生产队的。由于路况不好，她晕车晕得厉害，把早上吃的东西呕得一干二净。待扛着行李东西走到住户家里时，她的脸白得像一张纸一样，没有一点血色。

住户家里只有阿婆一个人，是一个吃五保的孤寡老人，大约六十多岁的年纪。老馆子在过苦日子的时候得水肿病去世了，一直与唯一的儿子相依为命。好不容易熬到儿子成年，在队上出一天工能拿到十工分了，而且自己拌了几千块土砖，建起了一栋土砖房子，还在坳上生产队相了一个儿媳，甚至连婚也订了。却不料祸从天降，早几年在一次追打野猪时，已经上了火药的鸟铳突然走火，铳子打了一身，当场便一命呜呼了。阿婆和那未过门的儿媳都哭得泪人儿似的，但最终还是只能认命。那儿媳虽然觉得婆婆是个好人，但是却命苦。自己虽然不能成为他们家的儿媳，那份情意却一直是纯朴的。因此在未婚夫去世后，就要把那份彩礼也退了，自

己好再干干净净地找个人家。但阿婆却说什么也不同意。她说儿子命短那是天意，不能娶你为媳是没有缘分。又不是你们悔了婚约，送出的彩礼怎么可以随随便便就要回来呢！不能成为我们家的儿媳，就当做是我们家的闺女吧，那份彩礼就当做是你下次陪嫁的妆奁了。于是两人又哭得泪人儿似的，从此便走得如同母女一样亲近。直到后来嫁到了离升平公社蛮远的地方，来往才少了一点。

也许是孤寡的日子过得久了，当生产队长来找她，说是要安排两个知青到她家里寄住时，阿婆便满口答应了下来。她早早地就把屋子收拾好了，只等着客人的到来。

“哎呀，还都是伢妹花崽，就跑到我们这样的山旮旯里来，你们娘爷也放得心下！”梅柳带着梅桂刚进到屋里，还只放下行李，阿婆就亲热得像亲娘老子一样。

“中午都过去好远了，还没吃中饭吧，是不是肚子都快饿扁了？”阿婆一边说着一边从灶屋里端出几碗菜来。

望着这陌生的环境，望着这陌生而又热情的阿婆，梅柳姐弟俩眼里都噙满了泪水。

“大娘，您别客气，我们自己来吧！”梅柳接过阿婆递过来的薯丝饭，不好意思地说：“今后我们住在您家里，就是一家人了，少不了要给您增添麻烦的！”

“就是嘛，一家人不说两家话，还说什么麻烦不麻烦的，快吃饭快吃饭！”阿婆神气十足地说。

梅柳看了看桌上的菜，是一碗毛盐鱼，一碗豆豉辣椒，一碗水蒸蛋，还有一碗腊肉。心里便充满了感激之情。她深深地知道，不要说是在升平那样的地方，就是在浏阳县城里，要做四个这样的菜出来，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此，那一顿饭不但吃得心情好不复杂，而且可以说是吃得终身难忘。

吃完饭后，简单收拾了一下安顿的住所，姐弟俩便坐在屋外的阶沿上，望着眼前的一片大山发呆。在这开门就见山，出门就爬坡的山沟沟里面，竟有一个叫做“升平”的公社。这让梅柳自然而然地想起“歌舞升平”这个成语来，并在心里默默地祈祷，希望这里就是他们姐弟俩的太平盛世。

就这样，他们用政府按政策规定发给的安家费，添置了一些农具和生活用品，寄居在阿婆家里，开始了他们漫长的知青生涯。

刘家老屋里最热闹的一次是汪如意结婚。

那年汪如意十九岁，正是花一样的年龄。又长得高高挑挑，细皮嫩肉的。典型的瓜子脸上，眉毛像是描的一样整齐。一双黑白分明的眼睛水汪汪的。鼻梁笔直但又不是鹰钩鼻。薄薄的嘴唇棱角分明。特别是那排牙齿，不但整整齐齐，而且白得放亮。她是汪家的满女，父母亲都是城关镇伞厂里的工人。

新郎叫柳望宝。人长得单单瘦瘦，但却有一手修钟表的好手艺。那时候能够戴块手表的人，不是有工作就是家庭比较宽裕。手表在当时是一种身份的象征，修手表的人自然也身份不低了。加上戴手表的人一般都比较有钱，因此修手表的人也就自然差不到哪里去了。

别看柳望宝年纪不过二十出头，人却特别聪明。在他们四个修表的兄弟中，数他的技术最好。但凡手表要拨个快慢，或是洗洗油什么的，一般都不会找其他兄弟三人，而是直接找他。不熟悉的会托了熟人来找，熟悉的更会带着生人找来。其实不过是工多艺熟，对手表接触把玩得多了，手艺也就自然提高了。人抬人是无价之宝，他的手艺出名，还不是那些来修表的人抬举的。

柳望宝因为修钟表出了名，自然也就赚的钱多。虽然白天上班是在钟表店里，但有些业务却是在家里也可以接的。因此经济上一直比较富裕。还不到二十岁的年龄，说媒做介绍的人就踢破了门槛。什么漂亮的姑娘没见过，但都没能让他动心。唯独这汪如意，那是一见倾心，一见钟情，一见如故，而且是相见恨晚。好像他这辈子就是为她而来的，好像他一直的期待就是为了等她。那天和汪如意见面后，他激动得连表都修不成了。不是忘了戴目镜看不清零件，就是组装时忘记了顺序。有时候表修完了都盖好了后盖，却发现还有一个零件没有装上去。晚上更是兴奋得一夜都没有睡好，满脑壳的汪如意，像是在放电影一样。

恋爱的过程比蜜月还甜。由于双方家庭对这桩婚姻都非常满意，结婚也就成了水到渠成的事。于是把佳期定在“十一”国庆节。

新房就在刘家老屋下厅的楼上。汪如意家送来了四铺四盖的嫁妆，都是丝绸缎面的被心，柳条布的被单，白色绣花枕套。还有两担套笼，两口皮箱，都装得满满实实。铺盖箱笼上都贴着大红“喜”字。接嫁妆的时候